

風險因素

投資於我們的股份涉及多種風險。閣下在決定投資於我們的股份前，務請審慎考慮本[編纂]內的全部資料，特別是下文所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發生下述任何事件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任何此類事件，我們的股份交易價格可能會大幅下跌，而閣下則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閣下應根據具體情況向閣下的相關顧問尋求有關閣下潛在投資的專業建議。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應收貸款質量的任何重大退化可能使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租賃及貸款服務，而我們的業務增長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及維持應收貸款質量的能力。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不良資產比率為0.8%，且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為440.3百萬港元，其中包括資產於第一階段的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32.7百萬港元以及資產於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分別為222.1百萬港元及185.5百萬港元。

我們的應收貸款質量可能會由於多種原因(如全球或地區經濟放緩、低迷、衰退或不穩定，全球金融或信貸危機的發生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而下降。此外，我們客戶的經營、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影響其向我們履行付款責任的能力，從而導致我們的不良資產增加。該等不利變動可能是由於我們的客戶經營或從事的行業及市場的不利發展、利率、匯率及融資成本的波動以及經營成本增加等因素所致。應收貸款質量的任何重大退化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出租物以及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的損失。

作為我們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我們獲得出租物的所有權作為擔保及／或要求我們的客戶提供其他抵押品及擔保(如船舶抵押)。倘我們的客戶發生重大違約，我們有權收回和處置出租物及／或強制執行我們的擔保權。

無法保證我們的出租物或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足以彌補我們可能因客戶違約而遭受或產生的損失。我們的出租物或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可能因損壞、磨損、使用年期、市場供應過剩及市場需求減少等因素而大幅下降。我們客戶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或信譽度的任何重大退化亦可能減少我們可收回的款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倘出租物或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不足以彌補我們的損失，我們將能夠自客戶獲得額外的抵押。我們的出租物或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的任何下降，或未能從我們的客戶獲得額外抵押，可能導致我們就不良資產作出額外撥備或撇銷，從而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鑒於我們先前並無對抵押品或擔保執行擔保權的經驗，我們無法保證在客戶違約時我們能夠成功執行擔保權或清算或以其他方式變現出租物的價值，特別是在我們的擔保權益從屬於其他第三方權利的情況下。清算或以其他方式變現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的程序亦可能會拖延。未能及時變現或根本無法實現出租物或其他抵押品或擔保的價值，可能會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利率波動可能會使我們的業務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融資租賃收入一般按浮動利率基準並參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計價。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租賃收入分別為319.9百萬港元、540.2百萬港元及892.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31.0%、40.6%及42.4%。我們的貸款借款利息收入亦受制於利率波動。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貸款借款利息收入分別為164.6百萬港元、262.3百萬港元及508.7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16.0%、19.7%及24.2%。利率波動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多種因素的影響，如經濟環境及貨幣政策。任何利率下降均可能減少我們從客戶獲得的融資租賃收入及貸款借款利息收入金額。

此外，利率的任何變化或會對我們的借款及負債融資成本產生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及銀行費用分別為613.3百萬港元、727.2百萬港元及1,046.2百萬港元。倘利率在未來呈上升趨勢，則我們的融資成本將相應增加。

雖然我們的融資租賃收入及貸款借款利息收入以及我們的借款及負債融資成本可能會受到利率波動的正面影響，但利率的任何波動亦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客戶的任何付款違約可能使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信用風險是我們的主要風險之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全部客戶均信譽良好，或彼等將履行其付款義務。我們客戶的經營、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由於行業或市場發展不利以及利率、匯率及融資成本波動等因素而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可能影響彼等及時向我們履行付款義務的能力。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359.7百萬港元、341.1百萬港元及440.3百萬港元。倘我們的客戶未能按時向我們付款或彼等付款違約，則我們的流動資金、現金流量、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信用風險評估可能於重大時間受限於彼時的信貸資料的全面性、質量及可靠性。倘我們未能準確識別與客戶有關的所有信用風險，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於業績記錄期內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總收益的60%以上。

我們的客戶一般包括船舶營運商、造船廠及貿易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9.4%、70.5%及66.9%，且我們的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31.7%、24.7%及20.4%。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我們的客戶」。

我們主要客戶的經營狀況或財務表現發生任何惡化的情況，可能導致彼等向我們的付款延遲及／或違約。倘我們的任何主要客戶未能及時向我們付款或彼等違反對我們的付款義務，則我們的流動資金、現金流量、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出租物的價值、出租率及利用率可能會大幅下降。

我們的出租物主要包括船舶。除與整個海事業相關或影響海事業的因素外，我們出租物的價值、出租率及利用率可能因各種因素而下降，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維護及操作的歷史及存檔記錄；(ii)出租物的使用年期；(iii)更先進海事技術的引進或提供；(iv)關於出售、購買及／或重新租賃出租物的監管制度；及(v)可比較資產的市場價值。我們出租物的市場價值的任何顯著下降將影響其出租率及利用率、減少我們可能從其銷售中獲得的所得款項以及增加我們出售或出租的壓力。

我們的客戶可能無法對我們的出租物予以妥善保養或充分投保。

根據我們的租賃安排，我們的客戶一般負責租賃期內出租物的保養及保險。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將於租賃期屆滿後向我們歸還船況令人滿意的出租物。倘我們的客戶未能履行租賃協議下的保養義務或因其他原因未能妥善保養出租物，我們可能須承擔高額費用方能將該等資產恢復至可接受的船況。有關資產的市場價值亦可能因無法令人滿意的狀況而下降，而我們可能無法以有利條件將其重新出租或出售。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雖然我們的客戶通常須根據租賃協議為操作出租物所造成的損失取得特定水平的投保，但無法保證彼等將在整個租賃期內保持充足的保險保障或彼等將及時支付保費。保險保障不足或未能及時繳納保費將減少我們在因出租物的任何損壞或因我們客戶的操作而遭受損失時可能獲得的保險理賠。

我們資產的經濟可使用年期有限，其價值將隨時間推移而貶值。

我們的資產主要包括船舶。船舶是長期資產，並存在過時的風險，特別是倘發生意外事件，會縮短其經濟可使用年期。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i)推出更新或更先進型號；(ii)市場需求或偏好的變化；及(iii)關於海事安全和技術標準的監管框架或行業標準變動。倘我們的現有船舶和訂單中的船舶已經過時，則其售價或出租率可能大幅下降，而我們的折舊費用或減值費用則可能增加。

風 險 因 素

隨著船舶的老化，其價值將貶值而需求將減少。其通常亦將產生較低的收益及現金流量。倘我們無法及時以新船型更換舊船舶，則我們的資產組合可能會變得相對缺乏吸引力，而我們的競爭力可能會減弱。此外，倘我們以低於其已折舊的賬面值的價格出售任何資產，我們可能會確認有關出售的虧損，而這可能會使確認有關虧損期間的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會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外匯風險。

於我們的業務過程中，我們主要面臨因歐元、瑞士法郎、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幣風險。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分別為174.6百萬港元、(566.1)百萬港元及(297.4)百萬港元。倘歐元、瑞士法郎、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的匯率發生重大變動，我們可能錄得高額匯兌虧損，這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可能使我們的財務狀況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購買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匯率及利率波動。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產生淨收益/(虧損)乃由於分別產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141.6)百萬港元、449.9百萬港元及45.8百萬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所選定項目的說明—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其訂立當日的公允值確認，隨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儘管我們購買衍生金融工具作風險管理而非投機目的，但我們將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而產生收益或虧損。因此，收益或虧損的有關處理可能導致我們的按期盈利出現波動，並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以及由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引致之估值不明朗因素的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需要大量資金，我們可能無法在將來為我們的業務獲得充足的融資。

由於我們主要從事提供租賃及貸款服務，性質上屬資金密集型，我們需要大量營運資金用於我們的日常營運。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主要使用經營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以維持現金流量及為我們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為19,118.1百萬港元、19,977.8百萬港元及22,567.5百萬港元。

為應對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預計將於未來產生額外的負債。我們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業務表現、市場狀況及整體經濟環境，並可能受限於我們

風險因素

在若干金融工具項下可能面臨的限制性契約。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或及時於未來取得銀行借款及其他外部融資或資源。倘我們無法獲得必要的融資，或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未能以有利條款獲得有關融資，我們可能會被迫限制我們的擴張計劃，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負債可能使我們的流動資金受到負面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為19,118.1百萬港元、19,977.8百萬港元及22,567.5百萬港元，而我們的槓桿率分別為4.3、3.9及3.9倍。

我們的負債水平可能(i)使我們須以較高比例分配來自營運的現金流量以償還銀行借款(包括其利息)，此舉可能使我們可用於撥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目的的來自營運的現金流量減少；(ii)使我們更易受到不利的經濟、行業及市場狀況的影響；(iii)限制我們進行額外債務融資的能力；(iv)降低我們對所經營業務或行業的變化進行規劃或作出反應的靈活性；及(v)使我們在尋求業務機遇時受到潛在限制。此外，根據若干融資協議，倘任何提前付款事件發生或出現，我們的若干債權人有權要求我們提前償還債務。倘我們須提前償還債務，則我們的流動資金、現金流量、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的信貸虧損。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359.7百萬港元、341.1百萬港元及440.3百萬港元。

我們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金額乃根據我們的內部撥備政策及指引，經慮及諸如客戶的經營及財務狀況、客戶的信譽度、客戶所經營行業的性質及特徵、總體經濟及市場狀況以及相關抵押品及擔保的價值而釐定。此外，我們的資產質量分類體系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政策可能與其他租賃公司或金融機構所採用者有所不同。由於未來信用風險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我們可能低估該等風險，而我們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的實際信貸虧損。倘我們須作出額外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歷史較短，或會導致難以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進行評估。

本集團成立於二零一二年。由於我們的營運歷史相對有限，我們的過往表現或無法代表我們未來的表現，亦無法保證未來我們將能夠維持或實現相同的業務增長。此外，由於(i)我們的營運歷史相對較短；(ii)我們的租賃項目一般為範圍介於五至十五年的長期項目，我們擁有的已完工項目往績記錄有限，這可能妨礙閣下擁有足夠的依據對我們管理(其中

風險因素

包括) 整個項目週期及我們現金流量的能力進行全面評估。我們亦從未執行我們對於抵押品或擔保物的擔保權利或取消出租物的贖回權。因此，可能沒有足夠的基礎以評估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前景。閣下於評估我們的業務及前景時，應將我們作為資歷尚淺的租賃服務供應商將面臨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挑戰納入考量。

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或因現金流入與現金流出之間的潛在時間錯配而惡化。

我們償還銀行借款及為船舶收購撥款的能力在某種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租賃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的水平。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作為行業慣例，從事提供租賃服務的公司通常會產生現金流入以應付償還銀行借款和購買船舶的現金流出，且現金流入與現金流出之間的時間可能不匹配。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將會帶來穩定及充足的現金流入，以應付償還銀行借款及購買船舶的現金流出。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將會及時向我們支付租賃款項。倘現金流入與現金流出的時間出現錯配，我們可能沒有充足的現金流量及財務資源來償還銀行借款或為船舶收購撥款，從而或會阻礙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未來計劃的實施。我們亦可能需獲取額外的銀行借款，以履行我們的付款責任。倘現金流量出現任何嚴重錯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1,338.1百萬港元及1,415.3百萬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倘我們日後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錄得的部分純利源自非經常性溢利項目。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分別為211.5百萬港元、259.1百萬港元及81.0百萬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編纂]「財務資料—經營業績—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我們無法保證該等非經常性收益日後將會再次發生。倘該等非經常性收益日後不再發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1,188.9百萬港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流動資產/(負債)淨額」。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並限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或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任何上述情形可能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無法挽留主要人員繼續效力或會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至今取得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管理團隊及主要人員的貢獻。我們倚賴彼等於租賃及／或海事業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以(其中包括)有效管理我們的資產組合、持續監控我們的風險及制定並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倘我們的主要管理人員流失而我們未能及時物色到合適的替代人選，或彼等加入我們的競爭對手，則我們的競爭力、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未來的增長及實施業務策略的能力將倚賴於(其中包括)成功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聘用或挽留相關員工，倘無法做到，或會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對我們的信貸風險進行主觀估計，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我們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並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我們已根據過渡要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項目。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1(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的金融資產減值模型，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早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期初結餘的影響導致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增加47.1百萬港元，導致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淨減少47.1百萬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我們的管理層須根據我們管理層認為合理及適用的可用資料，對預期信貸虧損及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節點作出有力估計，所有估計均涉及較難判斷。其中許多因素是我們無法控制的，我們的估計本質上是主觀的。如果金額不足以彌補我們未來實際可能產生的虧損，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將能夠有效降低我們的風險並確保合規。

為監控我們的風險並確保全面合規，我們建立了若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然而，我們無法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政策及程序能夠充分或有效地降低我們的風險，並幫助我們抵禦未知的、無法預料的或意外的風險。我們亦無法保證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政策及程序不會引致人為錯誤或過失。尤其評估我們的風險或會倚賴於我們管理層評估市場資料及行業狀況，而我們管理層的評估可能並不準確、完整、及時或者分析得當。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任何潛在缺陷或我們未能妥善實施相關政策及程序可能

風 險 因 素

妨礙我們有效降低我們的風險且及時發現違規事件，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投保範圍或不足以覆蓋我們業務營運的所有相關風險。

我們購買保險以覆蓋通常與我們業務營運相關的若干風險。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現時的投保範圍將能夠覆蓋我們業務營運所涉及的所有風險類型，或能夠完全覆蓋業務營運產生的全部損失、損害或責任。倘我們於業務營運過程中蒙受任何損失、損害或責任，而我們並未為相關事件購買任何保險或購買足額的保險，我們將須承擔全部或部分相關損失、損害或責任。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我們的保費不會上漲或我們不會按法律規定追加額外投保。保險成本的任何上漲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系統的任何干擾、失靈或發生故障或會中斷我們的業務營運。

我們的業務營運倚賴於我們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相關專有軟件令人滿意的運行、穩定性及可靠性。然而，我們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相關專有軟件可能因以下原因出現受干擾、失靈、故障或其他運行問題，例如(i)不斷增長的客戶群及不斷擴大的經營業務，使我們服務器及網絡容量受到的壓力增加；(ii)未檢測到的編程錯誤、漏洞、瑕疵、受損數據或其他缺陷；(iii)黑客入侵或以其他方式攻擊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及系統程序；及(iv)洪水、火災、極端溫度、停電、電訊故障、技術錯誤、電腦病毒或類似事件。我們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相關專有軟件的任何干擾、失靈、發生故障或其他運行問題可能會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營運並降低我們的工作效率，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中船集團將繼續支持我們，且其對我們的控制權的任何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中船集團名下的獨家租賃公司，我們一直獲得中船集團的大力支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 — 我們的競爭優勢」、「業務 — 我們的發展戰略」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倘中船集團停止支持我們或其對我們的控制權發生變動，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我們的部分融資協議要求中船集團繼續作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倘中船集團不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則我們的信用評級或會下降，而我們的融資成本則或會有所上升。相關控制權變動亦可能觸發部分融資協議規定的預付款責任，從而或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有能力對我們施加重大影響。

緊隨[編纂]完成後，中船國際及中船集團將成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的權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法律法規，控股股東將通過(其中包括)控制我們董事會的構成、確定股利分派的時間及金額、批准重大公司交易(包括併購)、批准我們的年度預算及採取需要股東批准的其他行動，持續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施加重大影響。

我們或會因向受限於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相關制裁機構主導的制裁，或成為其所制裁對象的若干國家或人士提供相關服務而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與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洲聯盟、聯合國及澳洲)已透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措施，對該等國家或有關國家內的目標行業板塊、公司團體或人士及／或組織施加經濟制裁。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已經與香港客戶就兩艘船舶訂立售後回租交易。之後該香港客戶將該船舶租予轉租人以交付用於俄羅斯的一個建築項目的若干產品。俄羅斯以及位於俄羅斯的若干行業板塊及其他人士受(其中包括)美國與歐洲聯盟主導的多項制裁項目所規限。該建築項目由俄羅斯合營企業擁有。俄羅斯合營企業於業績記錄期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受目標制裁規限。然而，參與該等兩艘船舶相關交易的客戶是該香港客戶，除該香港客戶訂立的轉租安排外，我們並無知悉俄羅斯合營方、俄羅斯合營企業、轉租人及香港客戶之間的任何其他背對背交易、付款或任何類型的安排(以美元或其他貨幣進行)。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 — 與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人士相關的業務活動」。

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不會將[編纂]所得款項以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以直接或間接的方式用於或用以促進任何與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被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個人或實體之間的活動或業務，亦不會服務於上述被制裁對象的利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制裁或被列入特別指定國民名單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此外，我們已承諾不會使用[編纂]所得款項就終止或轉讓違反國際制裁的任何合約支付任何違約金。此外，我們已承諾不會訂立任何會導致我們、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或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違反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或澳洲的制裁法律或成為該制裁法律目標對象的未來業務。倘我們相信本集團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訂立的交易或與被制裁人士訂立的交易將使本集團或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承受被制裁的風險，我們亦將於聯交所及本集團各自的網站上披露，並於我們的年報或中報中

風 險 因 素

披露我們為監控遭制裁的業務風險而作出的努力，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與被制裁人士之間的未來業務的狀態(如有)，以及我們與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以及被制裁人士相關的業務意向。倘我們違反向聯交所作出的上述承諾，我們將面臨股份可能被聯交所勒令[編纂]的風險。

雖然我們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最大限度降低國際制裁風險，但制裁法律及規例處於不斷發展之中，且定期有新的人士及實體被列入被制裁人士名單。此外，新的要求或限制可能生效，從而導致我們的業務面臨更嚴格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個或多個業務活動被視作違反制裁。倘若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澳洲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當局機構認為，我們的任何未來活動構成違反其施加的制裁或提供使本集團成為被制裁對象的依據，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不利影響。有關我們在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的業務運營以及我們向聯交所及其關聯集團公司作出的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 — 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的業務活動」。

我們或不能發現或阻止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的違法、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

我們僱員或第三方的違法、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如未經授權的業務交易及賄賂)難以發現或阻止，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責任、財務虧損及行政處罰。我們亦可能面臨政府機構施加的制裁，其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削弱我們吸引潛在客戶、以優惠條件獲得融資以及開展業務活動的能力。倘我們未能及時或根本未發現或阻止任何該等事件，則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法律糾紛或程序或會使我們面臨責任、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並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於我們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我們可能會涉及與(其中包括)合約糾紛及僱員申索有關的法律糾紛或程序。該等法律糾紛或程序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責任，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日後卷入重大或長期的法律程序或其他法律糾紛，我們可能須產生巨額法律成本且我們的管理層可能須投入大量時間和精力處理該等程序及糾紛，從而可能將彼等的注意力從我們的業務營運上分散開來。此外，該等程序或糾紛的結果可能不確定，最終的解決方案或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可能面臨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或盜用申索。

我們的知識產權包括我們的域名。有關我們重大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8.重大知識產權」。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採取的措施足以保護及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我們的知識產權日後不會受到任何第三方侵犯。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

風 險 因 素

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可能訴諸法律程序以保護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相關程序涉及的法律費用及開支可能龐大。此外，為解決該等知識產權申索而分散資源及我們管理層的精力及注意力，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營運並妨礙我們的業務發展。

我們業務的成功亦倚賴我們在並無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下營運的能力。我們可能面臨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申索的訴訟。知識產權訴訟與相關法律及行政程序的辯護費用高昂且耗時。任何有關訴訟的不利判決或會導致我們須承擔重大責任，從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歷史財務及經營業績未必反映我們的日後表現。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為1,031.6百萬港元、1,329.9百萬港元及2,104.8百萬港元，及純利分別為432.2百萬港元、602.6百萬港元及706.5百萬港元。

然而，歷史財務資料的趨勢僅為過往表現的分析且對我們的日後財務表現並無任何正面影響，亦未必反映日後財務表現。我們無法保證，短期經營業績可反映長期前景。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日後的收益及純利將繼續達致類似的增長率水平。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將會成功實施。

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可能受到本節所載風險的阻礙，且受限於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i)挽留主要客戶及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ii)管理我們出租物的質量；(iii)監控及降低我們的風險；及(iv)籌集額外資金支援我們的業務擴張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或未來計劃。即使我們的業務策略或未來計劃得以實施，我們亦無法保證其將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或提升我們的市場地位。

此外，持續擴張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經營及財務資源造成重大壓力。儘管我們採取多項措施，如招募額外員工以監察我們的營運及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但我們未必能成功管理我們業務的增長。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將實現預期的增長或我們的業務將可盈利。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海事業具有高度週期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海事業具有高度週期性。我們作為主要專注於船舶租賃的租賃服務供應商，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海運週期的重大不利影響。海運週期的狀況可能受到一系列因素的影響，例如全球及地區性經濟及政治狀況、國際貿易的發展、海事服務的需求及供應、全球可用船

風 險 因 素

船舶的數量及類型、新造船舶的交付及舊單位的淘汰、新的海事技術的引進、海運及能源格局的變動、海事業及船舶領域監管制度變動、外匯及利率波動、船舶融資成本、燃料價格以及極端天氣條件。

我們無法預測海運週期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的影響。海運週期中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顯著降低對租賃服務的需求，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宏觀經濟環境的影響。

我們的業務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受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宏觀經濟環境及市況的影響。宏觀經濟環境及市況的任何不利變化(如經濟放緩、低迷或衰退，全球金融或信貸危機的發生，負面的市場前景以及利率、匯率及融資成本的波動)均可能減少對租賃服務的需求，增加客戶的違約風險，限制我們獲得財務資源以及增加我們的融資成本。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會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尤其是，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或會對全球經濟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美國開始對價值約340億美元的中國進口產品徵收25%的關稅，主要包括航空航天、信息及通訊技術、工業機械及汽車等工業領域的產品。中國則對價值約34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產品徵收25%的報復性關稅，包括農產品和汽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美國進一步對價值約160億美元的中國進口產品徵收25%的關稅，而中國則以對價值約16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產品徵收25%的報復性關稅作為回應。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美國對價值約2,000億美元的中國進口產品額外徵收10%的關稅，而中國透過對價值約60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產品徵收5%或10%的關稅予以反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美國將價值約2,000億美元的中國進口商品的關稅提高至25%，而中國已表示將會報復。有關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洽談是否順利及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如何發展，尚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倘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持續或升級，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租賃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

全球租賃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全球船舶租賃行業較為分散。於二零一八年年末，全球約有400家船舶租賃公司。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行業概覽」。

由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與香港、中國及海外租賃公司(無論國有、銀行系或獨立公司)競爭。該等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比我們更長的運營歷史，更大的業務規模，並享有更多的財務、營運及管理資源。彼等亦可承受更高水平的風險，以更低成本獲得融資，向客戶提

風險因素

供更有利的租賃條款，並與客戶建立更牢固的關係。倘我們未能經受行業的激烈競爭或未能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則可能削弱我們的市場地位，這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香港及中國租賃監管制度發生任何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中國提供租賃服務須遵守若干法律法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監管概覽—中國法律法規」。

中國的政府部門於二零一八年進行一系列監管機構改革，據此就租賃公司的營運及監督制定規則的責任將由中國商務部轉至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我們無法保證香港及中國政府日後不會收緊對租賃行業的管控或就提供租賃服務施加額外或更嚴格的法律、規則、法規、政策或行政措施。監管框架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造成更大的限制。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適應相關變動。此外，遵守相關新法律、規則、法規、政策或行政措施或會導致我們的營運成本顯著增加，從而可能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社會政治不穩定以及發生傳染病和自然災害的影響。

倘香港、中國或世界其他地方出現任何社會或政治動蕩、戰爭、恐怖活動及其他不穩定情況，均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營運受到干擾，對我們的業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香港、中國或世界任何其他地方發生重大自然災害(如颱風、洪水、風暴及地震)或全面爆發傳染病的影響。過往的傳染病事件因各自發生的規模大小均對國家及地方經濟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壞。香港、中國或世界任何其他地方再次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甲型流感(H1N1)、禽流感(H5N1)、伊波拉病毒或中東呼吸綜合症(MERS)可能會破壞地區或國家的經濟活動，從而使受影響地區的業務活動受到影響或遭中斷。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相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及狀況的影響。中國經濟在很多方面不同於多數發達國家的經濟，包括其結構、政府干預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及資源分配。

我們在中國開展及擴大業務營運的能力取決於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包括宏觀經濟及其他市場狀況以及貸款機構的信貸額度。為控制通脹及促進經濟增長，中國政府已推出若干宏觀經濟政策，如實施商業銀行貸款指引，這具有限制若干行業貸款的效果。部分該等宏觀經濟政策及貸款政策或會限制我們獲取融資的能力，從而削弱我們實施業務策

風 險 因 素

略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將不會推出更多限制性或嚴苛的政策。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及狀況的任何變動或會為我們的營運帶來不確定因素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中國政府已實施有關措施，重視在中國經濟發展中運用市場的力量，但中國政府仍會透過資源分配、人民幣兌換外幣的管制、實施貨幣政策及向若干行業或公司提供優惠待遇，對經濟發展行使重大控制權。中國政府亦會透過實施行業政策而繼續在行業規管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的經濟、政治或法律制度將不會以不利於我們營運的方式發展。例如，我們於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就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享有的政策可能會被以更具限制性的方式解讀，且諸如中國人民銀行等更高級別的主管機構會就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實施更嚴苛的規定，這或對我們的中國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亦可能會因中國政治或社會狀況，法律法規、政策或行政措施或其詮釋的變化，控制通脹或通貨緊縮的措施，稅率或稅收方法變化及對貨幣兌換及境外匯款施加額外限制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過去數十年，中國政府進行了多項經濟改革，該等改革多數屬於試驗性質，預期會根據經濟及社會狀況不時優化、調整及修訂。此外，與該等改革有關的法律法規的範圍、應用及詮釋未必完全清晰。有關優化、調整或修訂可能以我們無法預測的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而相關法律法規的範圍、應用及詮釋的任何不明朗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或會限制我們有效利用現金的能力，從而可能對閣下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匯出貨幣至中國境外實施管制。可用的外幣不足或會限制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匯出足額外幣以向我們派付股利或作出其他分派，或以其他方式履行其以外幣計值義務的能力。倘外匯管制系統阻止我們取得充足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貨幣需求，則我們或不能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利。

根據中國現有外匯法規，支付經常賬戶項目(包括利潤分配、利息付款及貿易相關交易支出)可以外幣作出，無需事先取得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惟須遵守若干程序性規定。然而，若人民幣須兌換成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取得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為管制資本賬戶下的跨境交易，外匯管理局實施了

風險因素

更多的限制及廣泛的審計流程，如《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推進外匯管理改革完善真實合規性審核的通知》。日後中國政府亦可能酌情限制使用外幣進行經常賬戶交易。限制經常賬戶下的外匯交易亦可能影響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以貸款或我們注資的方式)取得外匯的能力。

二零一四年末，中船上海(一家於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登記的企業)開始進行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作為我們的境內附屬公司收取人民幣資金的替代方式。該業務受到中國若干法律法規的規限，包括中國人民銀行及其地方機構不時發佈的通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監管概覽—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的監管機構將不會加強對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的監管或終止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包括限制使用人民幣資金，這或對我們的中國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人民幣匯率及價值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會有波動，且受中國政府貨幣政策、國內外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貨幣市場供需產生的變動所規限。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中國政府採納一項可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允許人民幣價值根據市場供求及參照一籃子貨幣，在規定的幅度內浮動。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中國人民銀行將銀行同業即期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浮動幅度擴大至匯率中間價的0.5%。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中國人民銀行將銀行同業即期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浮動幅度擴大至匯率中間價的1%。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國人民銀行進一步將銀行同業即期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浮動幅度擴大至匯率中間價的2%。在採納更靈活的貨幣政策方面，中國政府仍承受巨大國際壓力。倘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發生大幅波動，將對我們以外幣派付股利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所得款項的人民幣相對購買力。有關波動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外匯損失，並影響中國附屬公司任何股利分派的相對價值。此外，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升值或貶值或會影響我們以港元計值的財務業績，同時不會對我們業務或經營業績的任何相關變化造成影響。

中國關於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直接投資及貸款的法規或會延誤或限制我們使用[編纂]的所得款項以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或貸款。

作為中國附屬公司的離岸控股公司，我們可能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或貸款。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任何注資或貸款須遵守中國法規及外匯貸款登記。例如，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年度新外債結餘總額經扣除前一年年底的風險資產總額後不得超過其各自淨資產

風 險 因 素

十倍的結餘，且該等貸款必須於外匯管理局、中國人民銀行或其地方分支機構進行登記。除上述登記程序外，我們將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任何中期或長期貸款均須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備案及登記。此外，根據關於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中國法規，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注資須向商務部或其地方分支機構備案並於其他中國政府部門登記。

無法保證中國政府不會就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的直接投資及貸款施加更嚴格的規定。倘中國政府就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的直接投資及貸款施加更嚴格的規定，我們以[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股本注資或提供貸款或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的能力或會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撥付其營運資金及擴張項目以及履行其責任及承諾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依賴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利用於融資。

我們或依賴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利以應付現金需求，包括償還所產生任何債務的所需資金。倘日後我們任何附屬公司以其自身名義產生債務，規管債務的文據或協議可能限制其派付股利或作出其他分派。此外，適用的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僅允許中國附屬公司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累計保留盈利中派付股利。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規定及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將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撥至其法定儲備。因此，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轉移部分收入淨額（不論以股利、貸款或墊款形式）的能力受到限制。該等限制及規定可能會減少我們從附屬公司收取的分派金額，進而可能會限制我們撥付營運、產生收入、派付股利及償還負債的能力。

中國法律體系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及營運受到中國法律體系監管。中國法律體系乃基於成文法及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解釋，且可能不如其他司法權區完善或發達。過往法院判決可引用作參考，但作為先例的價值有限。由於已公佈判決數量有限且法院判決先例並無約束力，因此，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執行涉及不明朗因素，及爭議解決結果未必一致或未必可預測。此外，中國法律法規未必足以涵蓋中國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亦未必明確。即使中國現有的法律法規完備，在執行現有法律或法規方面仍可能存在不一致或屬零星個案，及難以快速公正地執行法院判決。此外，中國法律體系部分乃以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為依據，其中若干政策及規則部分可能並無及時公佈或不曾公佈或具有追溯效力。

中國法律、法規及規例為我們提供的法律保護可能有限。中國的任何訴訟或監管執法行動可能曠日持久，同時會分散資源並需管理層兼顧。此外，爭議解決的結果未必一致或未必可預測，從而可能難以於中國執行判決及仲裁裁決。

風 險 因 素

我們無法預測中國法律體系日後發展或有關發展生效的影響。所有或任何該等不明朗因素的實現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就於中國境外法院提出的爭議向中國附屬公司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中國附屬公司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由於中國並未訂立有關認可及執行多數其他司法權區法院作出的判決的條約或安排，故概不保證閣下將能就於中國境外法院提出的爭議向中國附屬公司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中國附屬公司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該項安排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生效。根據該項安排，倘中國任何指定人民法院或香港任何指定法院已作出可強制執行的最終判決，要求根據民商事案件當事方的書面選擇法院約定就案件支付款項，則任何當事方可向有關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判決。然而，根據該項安排提出的任何訴訟的結果及可執行性仍不明朗。此外，由於書面的選擇法院約定被定義為當事方之間於上述安排的生效日期後訂立的任何書面約定，其中明確指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為對爭議具有專屬管轄權的法院，因此倘爭議的當事方並未同意訂立書面的選擇法院約定，則難以或不可能在中國執行由香港法院作出的裁決。

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境外投資者的股利及出售我們股份所得收益可能須繳納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源自中國國內產生而向其投資者（非居民企業）支付的股利適用20%的預扣所得稅率。然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上述情形應適用10%的優惠預扣所得稅率。此外，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稅漏稅的安排》（「香港稅收協定」），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其特定中國附屬公司持有25%或以上權益，則應就從該中國附屬公司所得股利按5%預扣所得稅率納稅；倘於該附屬公司持有權益不足25%，則應按10%預扣所得稅率納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第81號文」）。根據第81號文，倘交易或安排的主要目的為獲取優惠稅收待遇，中國稅務部門將酌情調整境外實體原本合資格享受的優惠稅率。我們無法保證將就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應付的股利享受5%的優惠預扣稅率。

風險因素

此外，由於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存在歧義，源自中國國內的應付作為非居民企業的投資者（不包括個體自然人）的股利，亦可能適用10%的預扣稅率。同理，倘該等投資者透過轉讓我們的股份所實現的任何收益被視作源自中國國內產生的收入，該收益亦須按10%的預扣稅率繳稅。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尚不確定我們就我們股份所支付的股利是否將被視作源自中國國內產生的收入及應繳納中國所得稅。倘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須就我們應付境外股東的股利預扣中國所得稅，或倘閣下須就股份轉讓繳納中國所得稅，則閣下投資於我們股份的價值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股份未必能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完成[編纂]後，聯交所將為股份公開買賣的唯一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份於[編纂]後將可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份將以[編纂]或高於[編纂]的價格在公開市場上進行買賣。股份的[編纂]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以協議方式釐定，但未必對股份在[編纂]完成後的市價具有指示性。倘股份在[編纂]後未能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則股份的市價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股份的成交價或會出現波動，可能會導致閣下受到重大損失。

股份價格及交易量或會出現波動，並可能因下列因素（其中包括非我們所能控制的若干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

- 我們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所作估計的變動；
- 我們有關重大收購事項、策略聯盟或合營企業的公告；
- 主要人員的增聘或離任；
- 股市價格及交易量波動；
- 牽涉訴訟或監管調查；及
- 整體經濟及股市狀況的變化。

任何該等廣泛市況均可能會導致股份價格及交易量發生重大及突然變化。

由於[編纂]的定價與交易相隔數天，故[編纂]持有人須面對[編纂]的價格在[編纂]開始買賣前下跌的風險。

股份的[編纂]預期將於[編纂]釐定。然而，股份僅於交付（預期為[編纂]後數個營業日）後方會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因此，投資者或會無法於該期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股份，

風 險 因 素

而股份持有人須面對股份價格因在出售時及開始買賣時之間可能出現的不利市況或其他發展而於開始買賣前下跌的風險。

出售或可供出售我們的大量股份或會對其成交價造成不利影響。

[編纂]完成後，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股份或認為該等出售可能發生，均可能會對股份市價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嚴重影響我們日後透過[編纂]股份集資的能力。

雖然控股股東所擁有的股份受若干禁售期所規限，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控股股東將不會在禁售期到期後出售其股份。控股股東於相關禁售期到期後對我們股份的任何大量出售(或認為該等出售事項可能發生)可能會導致股份的現行市價下跌。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利。

股利分派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獲股東批准。決定宣佈或派付股利及有關股利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的香港法律及規例、市況、我們的策略計劃及業務發展前景、合約限額及責任、我們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的股利、稅務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派或暫停派付股利有關的其他因素。因此，概不保證我們將來會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利。我們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宣佈及派付的股利不應視為我們日後將採用的股利政策的指示。

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日後可能會被攤薄。

本公司可發行額外股份，且於日後募集額外資金以為業務擴展提供資金。倘額外資金乃透過按比例基準以外的方式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募集，則(i)現有股東的所有權比例可能降低，及彼等的每股盈利可能隨後遭攤薄及減少；及／或(ii)該等新發行證券可能擁有優於現有股東所持股份的權利、優先權或特權。

我們對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方式擁有重大酌情權。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同意的方式或不會為股東產生有利回報的方式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我們目前對[編纂]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詳情載於本[編纂]「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對實際應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擁有酌情權。閣下正在將閣下的資金託付予我們的管理層，而閣下須依賴其有關[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特定用途的判斷。

風險因素

與本[編纂]中的陳述有關的風險

本[編纂]的事實及統計數字可能來自多種資料來源，未必完全可靠。

本[編纂]內若干事實及統計數字乃源自多份政府機關的刊物或公開可得的資料來源，乃與不同政府機關或董事認為可靠的獨立第三方溝通後取得。然而，董事無法保證該等材料的質量或可靠性。董事認為有關資料的來源適當，並已在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時採取合理審慎措施。彼等認為有關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失實或誤導，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而可能導致有關資料失實或誤導。本集團、獨家保薦人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未獨立核實有關資料，亦未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由於樣本可能為偽造或無效或者所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或基於其他原因，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可能並不準確或可能無法與官方統計數字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

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整份[編纂]，且強烈建議不應依賴任何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並無於本[編纂]披露或與本[編纂]所載資料不一致的資料。

強烈建議閣下細閱整份[編纂]，且不應依賴任何報章或任何其他媒體報導所載並無於本[編纂]披露或與本[編纂]所載資料不一致的資料。

於[編纂]完成前，可能存在有關本集團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我們的董事謹此向有意投資者強調，我們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且該等資料並非來自我們的董事或管理團隊，亦未獲彼等授權。我們的董事概不就任何該等資料是否適當、準確、完整及可靠，或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表達有關本集團或股份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發表任何聲明。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股份時，僅應依賴本[編纂]所載的財務、營運及其他資料以及[編纂]。